

河南省水文水资源工会委员会文件

豫水文工〔2017〕8号

河南省水文水资源局关于 表彰 2017 “文明家庭、文明职工” 的决定

各水文水资源勘测局、省局机关各处室：

为了深入推动和规范文明家庭和文明职工创建工作，促进文明家庭和文明职工创建活动健康发展，根据《河南省水利厅关于开展“文明家庭、文明职工”评选活动的通知》（豫水文工〔2017〕3号）的精神，省水文局在全系统开展了“文明家庭、文明职工”评选活动，按照条件要求，经基层推荐、审核，公示无异议，决定授予薛建民等 16 位职工家庭、梁良等 17 位职工为河南省水文系统“文明家庭、文明职工”荣誉称号。

希望受到表扬的家庭和职工继续发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，自